

贺兰县 教育体育局文件

贺教发〔2025〕11号

关于印发《贺兰县教育系统2025年控辍保学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现将《贺兰县教育系统2025年控辍保学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贺兰县教育系统 2025 年控辍保学工作 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和全区教育大会精神，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5年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常态化抓好控辍保学工作，保障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权利，扎实做好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控辍保学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内容

（一）联控联保，建立控辍保学机制。我县严格按照党政管、部门清、乡村找、学校保、家长防“五位一体”工作措施，压实相关职能部门主体责任，落实部门联动联保工作机制和控辍保学目标责任制。认真落实乡镇包动员保入学率，学校包管理保巩固率，教师包教学保合格率的工作要求，教育系统对疑似辍学学生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深入了解、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处置。开学初，教育体育局与学校，学校与教师层层签订控辍保学目标责任书，压紧压实控辍保学工作责任，形成领导管、年级抓、班主任找、教师教、家长促的五位一体控辍保学动员保障工作体系，并且严格落实“四个一”的工作要求，确保时限开学初动态清零，中期监管到位的，学期内无辍学的既定目标。

（二）全面排查，建立控辍保学台账。一是通过查比摸清底

数。学校要每学期开学初通过采取“两查一对”（查学籍、查在校学生，用学籍与在校学生比对辍学学生）确保学生“人籍一致”，严防“籍在人不在”。教育体育局每年定期通过“四查三比对”（查户籍、查学籍、查在校学生、查脱贫户适龄儿童少年，用户籍与学籍比对适龄失学儿童少年、用学籍与在校学生比对等方式），摸清工作底数，并将相关数据反馈到学校。学校要在此基础上建立“三本台账”即在校学生名册、疑似辍学学生台账、辍学学生台账，各学校要根据台账开展周、月自查，并根据自查结果等动态更新，做到人账相符。二是强化数字赋能保障。教育体育局通过定期对学生信息进行数据比对，结合全国基础教育管理服务平台中反馈信息，将疑似辍学学生数据反馈各学校，并在县人民政府的支持下，积极协调公安、市场监管、司法、妇联等部门开展核查销号，杜绝户籍学籍变动核对不及时而伴生的“假辍学”现象，同时各学校要加强劝返复学，做好每次劝返记录，实行动态销号。

（三）加强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充分利用每年3月的控辍保学宣传月，通过微信公众号、主题班会、家长会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控辍保学的重要意义和政策措施，增强家长和学生的法律意识，提高家长依法送子女入学的自觉性。组织教师深入学生家庭，特别是疑似辍学或辍学学生家庭，进行面对面宣传教育，了解学生家庭情况和疑似

辍学或辍学原因，有针对性地做好劝返工作。

（四）完善机制，确保劝返复学工作实效。学校要建立控辍保学“一校一案”，健全疑似辍学或辍学学生劝返复学、登记与书面报告制度，明确劝返复学工作流程和责任分工。畅通生源乡镇、街道控辍保学人员联系，信息沟通、工作联动渠道，签订校内控辍保学责任书，确立目标，明确责任，突出实效。

实行班级学生点名，学校日、周、月情况汇总统计。发现学生一日未到校，进行家校联系询问；学生三日未到校，列为疑似辍学学生，学校进行核查登记，核准学生家庭住址、家长联系电话、离校时间、离校时长等关键信息，通报所属乡镇该生信息；学生一周未到校，由乡镇进行入户核实该生户籍信息和异动情况，确定信息后，学校积极与乡镇、村对接对疑似辍学学生进行三级联合入户劝返，并做好劝返信息照片资料等填写保存。对于劝返复学的学生，学校要建立专门档案，加强跟踪管理，制定个性化的教育教学计划，帮助学生尽快适应学校生活，提高学习成绩，防止再次辍学。

（五）关爱重点人群，落实教育保障措施。一是学校要加强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等重点人群的关爱和教育。把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儿童、困境儿童、重点乡村等特殊群体作为重点排查和监测对象，建立“一本台账”即建立特殊群体儿童台账，准确掌握特殊群体学生辍学情况，健全辍学学生快速发现与响应机制，做到排查无遗漏、帮扶有

力度、就学有保障。完善帮扶体系，深入了解学生的心理状况、学习生活情况，建立健全家校沟通平台，班主任或教师每月至少进行1次家访，及时掌握学生思想动向。二是开展送教上门服务。对于因身体原因无法到校接受义务教育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制定送教上门工作方案，按照一人一案的要求，定期开展送教上门服务，确保每周送教不少于1次。三是加强对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的关爱和教育。确保其平等接受教育和享受政策。四是精准保障贫困家庭学生。实施一对一跟踪帮扶机制，确保他们按时返校，从根源上杜绝因贫失学辍学现象，让每一个贫困家庭的孩子都能沐浴在教育的阳光下。

（六）规范办学行为，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严格落实国家课程计划，开齐开足各类课程，杜绝随意增减课程、课时的现象。加强对教学过程的管理，定期开展教学常规检查，确保教学质量。加强“学困生”转化工作研究，合理控制学生在校时间、课外作业量和考试次数。组织教师开展作业设计研讨活动，提高作业质量，避免机械重复作业。禁止公布考试成绩排名，减轻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与心理负担，消除学生厌学情绪。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高教师职业道德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关爱每一位学生，尊重学生个性差异，营造良好的师生关系和学习氛围。

二、工作步骤

（一）动员部署。教育体育局印发《贺兰县教育系统2025

年辍保学工作实施方案》，在2025年秋季开学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学校制定本校控辍保学工作方案（一校一案），明确责任分工，召开全体教师会议，进行动员部署。

（二）排查劝返。学校按照要求对本校学生到校情况进行全面排查，摸清流动学生和辍学生数，建立三本台账（学校学生总册、疑似辍学学生台账、辍学学生台账）。组织教师对疑似辍学或辍学学生进行劝返，及时报告劝返情况。教育体育局和乡镇人民政府对学校劝返工作进行督促检查，协调解决劝返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三）巩固提高。对劝返复学的学生，学校要加强跟踪管理，制定个性化的教育教学计划，帮助学生尽快适应学校生活，提高学习成绩。建立健全长效控辍保学机制，加强对学生的日常管理和关爱帮扶，防止学生再次辍学。

（四）总结报告。学校对本校控辍保学工作进行全面总结，整理并上报相关资料。教育体育局对学校控辍保学工作进行总结评估，形成工作报告，上报上级部门。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由教育体育局局长任组长、各中小学校长为成员的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全县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控辍保学工作。学校要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校长为第一责任人，明确专人负责，确保控辍保学工作落到实处。

（二）强化责任落实。建立健全控辍保学工作责任制，将

控辍保学工作纳入学校年度目标考核内容。校长与班主任、教师层层签订控辍保学目标责任书，明确各自职责和工作任务。对工作不力、导致学生辍学的，将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三）加强部门协作。加强与乡镇、公安、民政、残联、农业农村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建立健全联控联保工作机制。乡镇要按照基本履职事项清单内容开展义务教育、家庭教育宣传，依法做好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家校社协同育人工作，履行控辍保学主体责任；公安部门要协助学校核查学生户籍信息，协助查找疑似辍学或辍学学生下落；民政部门要落实好对留守儿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救助政策；残联要做好残疾儿童少年的筛查和鉴定工作，协助学校做好残疾儿童少年的教育安置；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的帮扶，防止因贫失学辍学。

（四）加强督导检查。建立健全控辍保学督导检查机制，对学校控辍保学工作进行督导检查。教育体育局将每季度对学校报送的疑似辍学或辍学学生数据进行复核，春季、秋季开学时节，组织进校入户实地深度调研。对工作进展缓慢、成效不明显的学校，进行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整改，推动县控辍保学工作深入开展。